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3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8日以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10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放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1、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同心多元”发展战略的部署,在保持风叶领域品牌、规模、研发优势的同时,大力发展汽车精密组件业务,为公司加大产业链的拓展及布局,进一步聚焦“智能制造、先进制造”提供基础性和发展性支撑,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亿元在广州市黄埔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顺威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充分开发和利用广州市、广州开发区强大的汽车产业资源,紧抓新能源汽车发展机遇,大力发展汽车业务板块。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4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威股份”)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亿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顺威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广州顺威”),主要从事汽车精密注塑、精密模具、汽车喷涂与电镀等汽车业务,同时经营改性塑料、高端风电、智能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原材料销售的业务,以及以自有资金投资。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

审批。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货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标的名称:广州顺威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持股比例:公司持有100%股权。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拟从事的主要业务范围:汽车精密注塑、精密模具、汽车喷涂与电镀等汽车业务,同时经营改性塑料、高端风电、智能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原材料销售的业务,以及以自有资金投资。
上述信息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合作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后续将根据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同心多元”发展战略的部署,在保持风叶领域品牌、规模、研发优势的同时,大力发展汽车精密组件业务,为公司加大产业链的拓展及布局,进一步聚焦“智能制造、先进制造”提供基础性和发展性支撑,公司计划在广州市黄埔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顺威,以充分开发和利用广州市、广州开发区强大的汽车产业资源,紧抓新能源汽车发展机遇,大力发展汽车业务板块。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围绕公司汽车精密注塑、精密模具、汽车喷涂与电镀等汽车业务展开,同时经营改性塑料、高端风电、智能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原材料销售的业务以及以自有资金投资。如该子公司有效运行,将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完成后,该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其运营情况将对公司未来发展经营情况产生影响。鉴于该全资子公司尚处于设立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全资子公司设立后,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及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全资子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冠福 公告编号:2022-058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林文智先生所持部分公司 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关于拍卖大股东林文智先生所持有的13,875,000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证券代码:002102)的通知。
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定于2022年7月10日10时起至2022年7月11日10时止(延后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s://sf.taobao.com>)进行司法拍卖,将公开拍卖林文智先生所持有的13,875,000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目前处于拍卖公示期。

一、被拍卖标的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涉及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说明
林文智	否	13,875,000	46.63%	0.53%	2022年7月10日10时	2022年7月11日10时	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	司法拍卖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 本次拍卖所涉及的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且公司的“三会”均正常运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大股东林文智一致行动人林福福、林文洪合计持有公司175,537,329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6.96%。
3.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在拍卖公示阶段,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后续涉及竞拍、缴款、法院裁定等环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以上所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信息,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冠福 公告编号:2022-059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会议基本信息
会议名称: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时间:2022年6月11日上午10:00-12:00
会议地点:福建省晋江市青洲街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烈权先生

二、会议议程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征求意见稿)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追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追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追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股东人数:7人
会议实到股东人数:7人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烈权先生

四、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征求意见稿)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会议决议生效时间
本次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六、备查文件
(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三)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七、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八、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九、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一、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二、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三、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四、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五、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六、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七、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八、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九、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一、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二、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三、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四、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五、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六、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七、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八、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十九、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一、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二、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三、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四、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五、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六、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七、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八、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十九、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一、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二、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三、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四、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五、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六、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七、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八、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十九、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一、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二、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三、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四、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五、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六、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七、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八、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十九、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2-035

债券代码:1153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6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吴江区汾湖经济开发区汾湖越28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凭证: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总人数	153,860,28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53,860,2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全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00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陶峰华先生主持。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人:
2.董事会在任监事3人,出席人:
3.董事会秘书王耀川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顾海清先生、贾照先生、向希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董事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2.议案名称: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3.议案名称: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4.议案名称: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5.议案名称: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6.议案名称:关于申请2022年度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7.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9.议案名称:关于追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追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追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追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追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3,860,284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201,037	100.00	0
2	关于申请2022年度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3,201,037	100.00	0
3	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01,037	100.00	0
4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3,201,037	100.00	0
5	关于公司产品销售网络维护维修和售后服务保障的议案	3,201,037	100.00	0
6	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3,201,037	100.00	0

(三)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6、议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6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名称:金红萍,所持表决权股份数68,214,037股,陶峰华,所持表决权股份数41,948,016股,上海志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数39,038,563股,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律师事務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智能”)持股5%以上股东葛苏薇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3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6.91%。上述股份为葛苏薇女士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0年3月2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股东个人资金需求,葛苏薇女士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股份合计不超过总股本的1.48%,即不超过2,258,800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48%,即不超过2,258,800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即不超过1,530,006股。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48%,即不超过2,258,800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2%,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在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减少注册资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葛苏薇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035,200	6.91%	IPO取得4,119,949股 其他方式取得4,916,251股

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均为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2018年5月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形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大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	前期减持计划期限
葛苏薇	1,001,980	0.07%	2020/06/17-2020/07/07	13.94-14.22	2020/06/19

注:上述减持比例均为最近一次减持股份结束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期间	减持资金来源
葛苏薇	不超过2,258,800	不超过1.4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258,800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258,800股	2022/7/4-2022/12/31	竞价减持 IPO取得股份及其他方式取得	个人自有资金需求

注:1.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2022年7月4日至2023年1月3日。

2.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期间为2022年6月16日至2022年12月15日。

3.在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减少注册资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

价格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除上述股份锁定期外,在本人或配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或配偶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或配偶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3.在本人承诺的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累计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若公司股票在上市后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股份总数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的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并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将违反承诺减持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自动延长6个月。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股东葛苏薇女士为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石江涛先生的配偶。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是□否